

##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已对生效条件、履行期限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协议各方均具备履约能力；
- 2、预计本协议将对上市公司 2021 年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后续进展或未达预期的情况。
- 4、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合同签署概况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应商”）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公司成为“中国电信基站天线（2021 年）集中采购项目”的第三中标人，中标金额约为人民币 36,396.2 万元。

近日，公司收到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签署的《中国电信基站天线（2021 年）集中采购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公司将向采购方出售相关产品与服务，具体成交金额将以双方在该协议下签署的实际订单为准。

### 二、交易对手情况介绍

- 1、名称：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柯瑞文
- 3、注册资本：分别为 2131 亿元人民币、809.3236 亿元人民币

4、主营业务：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全国性互联网等综合信息服务。

5、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1 号

6、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7、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见下表。

年度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额（亿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
2020 年	13,140.79	8.71%
2019 年	13,449.27	8.21%
2018 年	24,132.23	19.08%

8、履约能力分析：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长期客户，信誉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各方权利义务：供应商向采购方出售用于中国电信基站天线（2021 年）集中采购项目的设备和服务，采购方依协议约定的结算方式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2、交易总价：协议总供货份额为人民币 36,396.2 万元

3、结算方式：订单签署且卖方按照合同约定全部交付合同设备，且采购方收到供应商提供的相关单据后 30 日内，采购方向供应商支付交货付款，金额为当期采购订单总价的 70%；协议设备到货 3 个月，经检验符合协议要求后，采购方收到供应商提供的相关单据后 30 日内支付尾款，金额为当期采购订单总价的 30%。

4、交货方式：卖方提供货物至买方指定的地点或第三方运输公司。

5、协议签署时间：2021 年 6 月 7 日

6、协议有效期：本框架协议自双方在合同协议书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四、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自 2020 年全球新冠疫情爆发后，国内外通信基建的步伐有所调整，2021 年伴随着新冠疫情得到逐步的控制，通信基建产业也在逐步加码。公司本次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协议，能够进一步提升公

司在国内市场的销售份额及市场地位，以及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2、公司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协议的顺利履行。

3、根据近年的财务数据显示，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金额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有一定比例，公司将按照实际交货进度生产产品并确认销售收入，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1 年度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

4、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方当事人形成依赖的情形。

## **五、风险提示**

1、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该框架协议后，协议将作为采购方或其子公司下达的采购订货单的依据。

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有可能会影响本协议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中国电信基站天线（2021 年）集中采购项目设备及相关服务采购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七日